

荥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荥政文〔2010〕85号

荥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监督工作的意见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更加有效地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党风廉政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精神，结合

我市实际，经市政府研究，现就进一步加强审计监督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审计监督的重要作用

审计是国家民主和法制的工具，审计机关是专门负责经济监督的国家机关。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经济建设的快速发展，审计工作已经成为政府科学决策、依法行政和民主监督的重要工具，落实宏观调控、维护经济秩序的重要措施，确保国家财产、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公共资金管好用好的重要关口。从我市来看，近年来财政财务管理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但经济领域的会计信息失真、挤占挪用等违纪违规问题依然不同程度存在，审计工作的执法环境、执法力度等都有待于改进和加强。当前，我市正处在经济社会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审计监督尤显重要。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务必要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经济发展服务的高度，切实重视并加强审计工作，不断提高审计监督服务经济建设的水平，推动全市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协调健康发展。

二、突出审计重点，加大审计监督力度

审计部门要牢固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落实温家宝总理“财政资金运用到那里，审计就跟进到那里”的指示，进一步改进工作方式，加大执法力度，特别是要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资金、重点项目的审计监督力度，加

加大对重大违法违规问题和经济案件的查处力度。同时，要着力解决会计信息失真的问题，重点揭露由于决策失误、管理不善造成的严重损失浪费等问题，坚决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为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发挥更大的作用。

（一）加强财政性资金的审计

一要加强预算执行审计。要加强预算执行审计的广度和深度，以支出审计为重点，实行本级支出审计与转移支付审计并重，检查财政性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促进和完善国库集中支付、收支两条线管理和政府采购等项制度的实施，保证财政预决算的严肃性、真实性和可靠性。对预算执行单位特别是执法执纪和有行政事业收费的部门，要严格审计收入来源是否真实合法合规，收支两条线执行是否规范，各项支出是否符合有关政策规定，切实规范行政行为，促进其正确履行管理和监督职能，为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创造良好的经济环境。

二要继续深化乡镇财政决算审计。对乡镇财政决算的审计，要审查年度财政预算编制、调整的程序和预算的执行情况，审查财政、税收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执行情况，审查上级财政拨付的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及效益情况。

三要突出抓好专项资金审计和审计调查。专项资金审计和审计调查要关注民生，加大对农业、林业、水利、养老、医保、失业、扶贫、解困、救灾、以及教育、卫生等专项资金的审计监督，

大胆揭露和查处各种违规违法、损失浪费、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促进健全管理制度，保障资金安全，规范资金管理和使用，切实加强对公共权力的监督与制约，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维护社会公平。要加强对掌握资金分配权的部门的监督，促进相关部门按规定及时足额拨付有关专项资金。

四要积极探索效益审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大对财政资金效益审计力度，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审计部门的一项重要任务。审计部门不但要发挥经济“免疫系统”功能，更要通过开展效益审计，揭露严重损失浪费和效益低下问题，为经济发展建言献策，促进健全国家法律法规，完善规章制度；促进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

（二）加强对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审计监督

全市各乡镇、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认真贯彻执行《河南省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条例》、《郑州市建设项目审计条例》。审计部门要坚持“提前介入、跟踪审计、全程监督”的工作方针，对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审计，重点反映建设项目审批立项、资金到位和使用、招投标、竣工结算中违规审批、逃避招投标和政府采购、挪用资金、高估冒算虚增工程造价以及决策失误造成重大损失浪费等问题。市发展改革、商务、财政、规划、建设、土地、环保等有关部门，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支持审计部门做好建设项目的审计工作。今后，

所有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单位，要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并向审计部门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建设单位凡是不按时办理竣工结算审计的，财政部门不再安排资金支付。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应当在相关合同中列明：必须经审计部门审计后方可办理工程结算或竣工结算。市财政及项目管理部门要依据审计结果结算工程价款；未经竣工决算审计的，不得批准财务决算。

（三）稳步推进经济责任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是加强对权力制约和监督的需要，在管干部、正党风、促廉政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审计部门要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等部门密切配合，要坚持“积极稳妥、量力而行、提高质量、防范风险”的工作方针，以“摸清家底、查处问题、明确责任，促进管理”为目标，全面推进科级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法人代表经济责任的审计。要突出重点，加强对具有资金审批权、资金分配权、资金使用权和经济执法处罚权单位领导干部的监督，并对经济责任审计的相关理论和实务问题进行更深入的研究和探讨。

（四）认真开展国有企业审计

通过审计，核实国有企业资产、财务总体质量和状况，促进健全内控制度、增强风险意识，从体制、机制和制度上提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建议，促进企业安全高效稳健经营。

三、不断提高审计质量

一要认真落实审计工作责任制。审计部门要认真执行《审计法》、《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办法》，切实提高审计执法水平和审计质量。要结合审计执法工作实际，严格审计执法程序，建立健全审计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对审计人员用职权、循私舞弊、玩忽职守、隐瞒截留审计结果，被审计单位有重大问题没有审计出来的，要依法追究。被审计单位阻碍、拒绝和不配合审计工作的，要依法进行处理，对主要领导要在全市进行通报批评。

二要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对违纪违法问题要严格按照《审计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单位进行处理处罚。同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人员要进行经济处罚和纪律处分，严肃财经纪律。

三要稳妥推行审计结果公告制度。审计部门就社会关心的热点问题、财政重点资金项目、特别是福利基金、公益性基金的审计结果，在上报市政府同意后，在适当范围内进行公布，把审计监督与舆论监督、社会监督有效地结合起来。

四、加强内部审计工作

全市各乡镇、街道，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和机构，并配备政治素质好、有一定的审计、会计、经济和工程技术等专业知识人员，保持相对的稳定性。各部门的主要领导人要旗帜鲜明的支持内部审计工作，要经常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帮助他们协调、解决工

作的实际困难。审计机关要以适当方式加强对各单位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推动内部审计工作发展。

五、加强审计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审计工作水平

审计部门要大力加强教育培训，调整审计人员的知识结构，培养复合型审计人才。要严格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审计组及审计人员“八不准”》，增强审计人员执行廉政规定的意识，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提高拒腐防变能力。要组织人员探索计算机数据筛选、分析、归纳和整理的有效方法和途径，充分利用计算机审计发现审计线索，有效延伸审计范围，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

六、加强领导，协作配合，形成经济监督的合力

各乡镇、街道，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增强法制意识，规范财政财务收支管理，避免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财政、税务、人事、监察、司法等部门要加大与审计部门的协调配合力度，主动支持审计部门的工作，认真查处审计移送的案件线索，及时反馈处理情况，保障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实现审计监督与纪律监督、法律监督的紧密衔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宣传部门要加大对《审计法》的宣传力度，法制部门要将《审计法》的教育培训作为“五五”普法的重要内容。

荥阳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五月二十四日